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5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经营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书面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就本议案形成了决议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调整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28,724	1,776	30,500	22,712	21,66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市场价格	6,738	0	6,738	4,510	3,897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2,134	2,366	4,500	3,029	1,50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0,075	0	10,075	7,407	6,586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009	0	1009	83	116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0	2	2	1	83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加工费、检测费等	市场价格	132	0	132	31	9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	9	1	10	8	6
其他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餐费等	市场价格	82	38	120	75	8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0	2	2	1	2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0	2	2	0	0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5	0	55	1	4
合计:				48958	4187	53145	37858	34794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公司业务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是2022年度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交易金额,预计较为谨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是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0653893

成立时间:2014-12-26

法定代表人:李远瞻

注册资本:人民币3,457.14万元整

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其他开采辅助活动;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电子产品制造;光纤、光缆制造;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海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科技创新园滨海西大道2561号同创大厦101-1室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舟山冠亨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满金先生。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0383.51	13558.56
负债总额	5583.82	5939.54
净资产	4799.68	6316.11
营业收入	12905.81	11650.51
净利润	2105.29	1909.08
资产负债率	53.77%	53.42%

2、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5337624636R

成立时间:2015-05-14

法定代表人:郭琳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整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陈巷镇港园工业区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舟山冠亨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满金先生。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20164	25685
负债总额	9333	12664
净资产	10831	13021
营业收入	19253	20101
净利润	4575	3790
资产负债率	46.29%	49.30%

3、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15498337X2

成立时间:1997-05-04

法定代表人:李中煜

证券简称:华联电子　证券代码:872122

注册资本:人民币12,929万元整

主营业务:智能控制器、智能显示组件和红外器件及其它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注册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华联电子大厦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1%),联发集团有限公司(34.4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37340.41	151340.31
负债总额	76332.93	79747.45
净资产	61007.49	71592.85
营业收入	171754.35	131459.10
净利润	9396.29	10585.37
资产负债率	55.58%	52.69%

4、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508430887XU

成立时间:2013-11-21

法定代表人:孙兴波

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体育文化设施经营管理;群众体育活动策划;体育健身服务;体育项目交流、策划与咨询;文化活动服务;会议服务;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旅游观光服务;广告的策划、制作、发布;场地租赁;各类体育用品及器材、日用百货、卷烟、雪茄烟、酒类零售;中餐类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水果、中草药种植及销售;农业病虫害防治;农业机械经营租赁;园林绿化;林业育种育苗及销售;草皮种植及销售;住宿服务。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马洋溪生态旅游区十里村石墩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285.25	1369.15
负债总额	1523.56	1533.83
净资产	-238.31	-164.68
营业收入	2644.52	1553.24
净利润	609.53	-50.72
资产负债率	118.54%	112.03%

5、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0W3Y9P

成立时间:2018-08-17

法定代表人:林敏仕

注册资本:35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电工器材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创新二路2号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64.3%)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4570.57	4935.02
负债总额	980.29	1102.58
净资产	3590.28	3832.44
营业收入	2777.74	2552.52
净利润	274.04	242.15
资产负债率	21.4%	22.3%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满金先生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2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董事郭琳女士,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3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李明先生(已于2021年12月16日辞任)曾担任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经理(已于2021年6月17日辞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4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控股股东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云光先生在本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有格投资持有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49%股份。以上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5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厦门宏发电力电器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科英"),维科英董事郭晔先生在本公司担任监事职务,电力电器持有维科英35.71%股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应收关联方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极小。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及相关当事方签署的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与关联方合作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6、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编号:临 2022—077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宏发")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资金的借款,同时,厦门宏发参股股东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光电")未同比例提供借款。

● 本次提供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提供借款基本情况

(一)提供借款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在厦门市集美区东林厂区二楼生产调度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依据资金状况和下属子公司生产运营资金的需求,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下属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可以支持其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供借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同意本次提供借款事项。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就本议案形成了决议意见: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厦门宏发提供借款,是为了满足其经营需要,公司对其在经营、财务、投资等方面能有效控制,可以充分掌握其经营情况有利于该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此事项发表书面意见:公司依据资金状况和下属子公司生产运营资金的需求,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下属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可以支持其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供借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同意本次提供借款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供借款的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运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厦门宏发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的借款,利率参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为4.35%,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一年。

厦门宏发参股股东联创光电结合发展自身主营业务的战略规划和资金使用安排未同比例提供借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1268X6

注册资本:45524.575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智斌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光电子元器件、半导体照明光源及控制系统、LED显示屏、光电通信线缆、电力电缆、继电器、通信终端与信息系统设备、其他电子产品、计算机的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合同能源管理、系统节能工程、节能服务、太阳能及风力发电设备、网络及工业自动化工程及安装、亮化工程、智能建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计算机应用服务、电声器材与声测量仪器,投资咨询。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拆解、利用;生产、销售税控收款机及相关产品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证经营)。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6,501,579,329.41元,负债总额2,685,858,979.51元,净资产总额3,815,720,349.90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794,884,325.29元,负债总额2,649,360,819.05元,净资产总额4,145,523,506.24元。

关联关系:厦门宏发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联创光电持有厦门宏发股份的比例大于10%。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联创光电作为"持有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厦门宏发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本次提供借款形成坏账可能性极小。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厦门宏发签署的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提供借款,是为了支持其业务的顺利开展,满足其运营资金的需要。本次借款不会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提供借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本次提供借款的利率定价公允,能使得公司获取一定的收益。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厦门宏发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上述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合理的行为。厦门宏发参股股东联创光电结合发展自身主营业务的战略规划和资金使用安排未同比例提供借款,本次提供借款的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保荐机构对上述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6、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编号:临 2022—078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已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

鉴于上述现金管理决议将于近日到期,公司拟继续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计人民币30,739,009.99元后,实际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69,260,990.01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1年11月3日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733号验证报告。上述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存放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新型汽车用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	新能源汽车用高压直流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	34,997.46	32,000.00
		新一代汽车继电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17,522.80	16,000.00
2	新型控制用继电器及连接器技改扩能产业化项目	控制用功率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	32,912.17	30,000.00
		智能家居用继电器及连接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20,711.54	20,000.00
		超小型信号继电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10,903.07	10,000.00
3	智能低压开关元件及精密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智能低压开关元件产能提升项目	23,756.90	22,000.00
		开关元件配套精密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10,800.00	1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合计			211,603.94	200,000.00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十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

(三)投资额度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期限内,该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执行董事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审核,一致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3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满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资金的借款,同时,厦门宏发参股股东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同比例提供借款,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林旦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6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经营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有格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书面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就本议案形成了决议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28,724	1,776	30,500	22,712	21,66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市场价格	6,738	0	6,738	4,510	3,897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2,134	2,366	4,500	3,029	1,50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0,075	0	10,075	7,407	6,586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009	0	1009	83	116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0	2	2	1	83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加工费、检测费等	市场价格	132	0	132	31	9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	9	1	10	8	6
其他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餐费等	市场价格	82	38	120	75	8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0	2	2	1	2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0	2	2	0	0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5	0	55	1	4
合计:				48958	4187	53145	37858	34794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公司业务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是2022年度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交易金额,预计较为谨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是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日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33,000	22,712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市场价格	7,000	4,510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8,000	3,02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2,000	7,407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200	83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5	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加工费、检测费等	市场价格	80	3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	20	8
其他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餐费等	市场价格	150	7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10	1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	0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0	1
合计:				60520	37858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公司业务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是2023年度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交易金额,预计较为谨慎。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0653893

成立时间:2014-12-26

法定代表人:李远瞻

注册资本:人民币3,457.14万元整

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其他开采辅助活动;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电子产品制造;光纤、光缆制造;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海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科技创新园滨海西大道2561号同创大厦101-1室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舟山冠亨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满金先生。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0383.51	13558.56
负债总额	5583.82	5939.54
净资产	4799.68	6316.11
营业收入	12905.81	11650.51
净利润	2105.29	1909.08
资产负债率	53.77%	53.42%

2、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5337624636R

成立时间:2015-05-14

法定代表人:郭琳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整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陈巷镇港园工业区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舟山冠亨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满金先生。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20164	25685
负债总额	9333	12664
净资产	10831	13021
营业收入	19253	20101
净利润	4575	3790
资产负债率	46.29%	49.30%

3、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15498337X2

成立时间:1997-05-04

法定代表人:李中煜

证券简称:华联电子　证券代码:872122

注册资本:人民币12,929万元整

主营业务:智能控制器、智能显示组件和红外器件及其它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注册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华联电子大厦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1%),联发集团有限公司(34.4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37340.41	151340.31
负债总额	76332.93	79747.45
净资产	61007.49	71592.85
营业收入	171754.35	131459.10
净利润	9396.29	10585.37
资产负债率	55.58%	52.69%

4、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508430887XU

成立时间:2013-11-21

法定代表人:孙兴波

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体育文化设施经营管理;群众体育活动策划;体育健身服务;体育项目交流、策划与咨询;文化活动服务;会议服务;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旅游观光服务;广告的策划、制作、发布;场地租赁;各类体育用品及器材、日用百货、卷烟、雪茄烟、酒类零售;中餐类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水果、中草药种植及销售;农业病虫害防治;农业机械经营租赁;园林绿化;林业育种育苗及销售;草皮种植及销售;住宿服务。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马洋溪生态旅游区十里村石墩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285.25	1369.15
负债总额	1523.56	1533.83
净资产	-238.31	-164.68
营业收入	2644.52	1553.24
净利润	609.53	-50.72
资产负债率	118.54%	112.03%

5、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0W3Y9P

成立时间:2018-08-17

法定代表人:林敏仕

注册资本:35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电工器材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创新二路2号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64.3%)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2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4570.57	4935.02
负债总额	980.29	1102.58
净资产	3590.28	3832.44
营业收入	2777.74	2552.52
净利润	274.04	242.15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满金先生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2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董事郭琳女士,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3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李明先生(已于2021年12月16日辞任)曾担任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经理(已于2021年6月17日辞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4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控股股东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云光先生在本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有格投资持有厦门新鼎合投资有限公司49%股份。以上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5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厦门宏发电力电器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科英"),维科英董事郭晔先生在本公司担任监事职务,电力电器持有维科英35.71%股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人相关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应收关联方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极小。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及相关当事方签署的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与关联方合作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6、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9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80,000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公司拟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80,000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财务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分析、评估建议及执行跟踪,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和管控体系,能够审慎进行决策和审批。投资期间,一旦负责人员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使用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次投资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意见:为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能够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意见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等级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142,179	48,179	1,071.38	94,000
合计		142,179	48,179	1,071.38	9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2,17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2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6,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81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1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有格投资创业有限公司推荐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选举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林旦旦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提名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简历:

林旦旦,男,1974年6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经理,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4
转债代码:110082　　转债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1月30上午十一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丁云光先生、刘圳田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资金的借款,同时,厦门宏发参股股东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同比例提供借款,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厦门宏发提供借款,是为了满足其经营需要,公司对其在经营、财务、投资等方面能有效控制,可以充分掌握其经营情况有利于该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能够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日